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2097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3日（星期二）09:0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2022年12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陈斯禄、朱景荣，独立董事秦建文、凌斌、叶志锋以现场方式表决，董事长李延强、副董事长黄葆源、董事莫怒、洪峻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延强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3年度公司计划投资项目共490个，项目总投资额376.1亿元，2023年度计划投资额为132.48亿元，

其中工程建设类共 174 项，2023 年度计划投资额为 37.27 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28.13%；设备技术类共 305 项，2023 年度计划投资额为 28.54 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21.55%；股权投资类 11 项，2023 年度计划投资额为 66.67 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50.32%。前述投资计划涉及的投资项目类别、具体投资项目、投资金额、投资对象、投资方式等投资事项以最终确定的可实施的项目为准。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案材料》。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3 年度的债务性融资计划方案。

2023 年度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新增对外债务性融资不超过 108.81 亿元，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23 年度债务性 融资计划金额
1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
2	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140,000
3	北部湾港钦州码头有限公司	65,000
4	北部湾港北海码头有限公司	100,000
5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盛港码头有限公司	25,000
6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宏港码头有限公司	85,000

序号	单位名称	2023 年度债务性 融资计划金额
7	广西北部湾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8,000
8	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	70,000
9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泰港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27,000
10	防城港东湾港油码头有限公司	4,500
11	广西北部湾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00
合计		1,088,100

上述债务性融资增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方式作为融资保证，如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质押担保、抵押担保或涉及关联交易的，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本债务性融资计划有效期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案材料》。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债务性融资计划，公司 2023 年度拟对外债务性融资不超过 108.81 亿元。根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广西钦州保税港区泰港石化码头有限公司等 3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其中全资子公司按全额担保，控股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 32,895.00 万元，实际担保额以最终签

订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2年11月30日担保余额	2023年度融资计划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泰港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100%	71.95%	44,000	27,000	27,000	0.94%	否
	广西北部湾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3.69%	0	3,600	3,600	0.12%	否
	防城港东湾港油码头有限公司	51%	85.20%	0	4,500	2,295	0.08%	否
	广西北部湾港拖轮有限公司	100%	52.62%	4,310	-	-	-	否
	北部湾港钦州码头有限公司	100%	29.81%	13,120	-	-	-	否
	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100%	39.37%	74,321	-	-	-	否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宏港码头有限公司	100%	87.87%	24,542	-	-	-	否
合计				160,293	35,100	32,895	1.14%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额度的有效期内，全权审批与本次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为上述 3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签署提供担保的合同等法律文件。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提供 2023 年度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控股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部湾港集团”）向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申请 2023 年度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以我公司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需求向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进行报送，并按照实际批复的专项债券项目、债券资金，向我公司提供 2023 年度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用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9、10 泊位工程、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南 7#-10#泊位工程项目建设，最高不超过 5.20 亿元，实际利率及费率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的批复为准，使用期限不超过 30 年。公司收到北部湾港集团提供的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后，将资金及时转入相关业主单位，由业主单位承担归还本金、利息及其他费用的义务。公司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北部湾港集团，2 名关联董事李延强、黄葆源已回避表决，经 7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

《关于控股股东提供 2023 年度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与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合理预计，主要涉及采购燃油和动力、提供及接受劳务、租赁资产、委托代建等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预计总金额为 115,150.01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 2022 年与上述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90,758.74 万元（未经审计），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总金额。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占其前一年度净资产（合并口径）比例均呈下降趋势，均符合北部湾港集团优化后的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北部湾港集团，2 名关联董事李延强、黄葆源已回避表决，经 7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与本事项

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北部湾港集团将回避表决。

《关于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与持股 5% 以上股东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合理预计，涉及提供及接受劳务等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预计总金额为 70,451.77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 2022 年与上述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47,090.38 万元（未经审计），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总金额。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1 名关联董事洪峻已回避表决，经 8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与本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关于与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 15:30 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北部湾航运中心 1011 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案材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